

2024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九队 1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单位比选公告

根据呼伦贝尔农垦集团规划，拟规划建设《2024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九队 1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单位招标公告》，依据《呼伦贝尔农垦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及《呼伦贝尔农垦集团基本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限额以下第三方服务机构比选工作规则（试行）》规定，拟采取比选方式确定一家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单位，现将比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工程名称：2024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九队 1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二）建设内容：新建砂石路，排水沟，修建桥涵、过水路面、修建谷坊、沟头防护，深松浅翻，增施有机肥等。

（三）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

二、服务内容

（一）服务名称：《2024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九队 1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方案

(二) 委托单位：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

(三) 服务内容：《2024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九队 1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方案的前期调研、现场勘察和文本编制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

(四)：服务期限：10 天

(五)：服务价格：最高限价 1.5 万元

三、比选要求

(一)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相应的营业范围和资质，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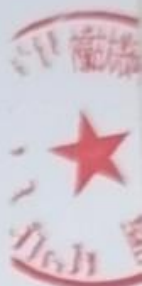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近 3 年内，服务机构(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

(六) 近 3 年内，法定代表人、经济或技术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

(七) 具备在呼伦贝尔市境内开展服务的工作条件；



(八) 以项目控制价为基准, 向下浮动, 提供比选报价 (报价下浮 1-10% 为合理区间, 下浮超出 10% 的, 取消比选资格)。

(九) 出具在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巴彦农牧场分公司建立委托合同期间, 因编制单位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 由编制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的声明。

四、报名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17:00 时, 报名方式: 拟采取网上投递比选材料的方式, 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将比选申请材料发送到邮箱: 342609615@qq.com。超过报名截止日期发送的比选文件视为作废不予接收, 原件邮寄到内蒙古呼伦贝尔市莫旗巴彦农场企管科。

五、比选方式

根据比选申请单位提交的材料, 由评委组根据评分标准, 统一评比。如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比选单位取消其资格。最后确定得分最高的设计单位为中选单位。

六、比选时间及地点

待组织评委评选后, 将中选公告进行挂网公示。(后附比选评分表)

联系人: 董雅楠

联系电话: 13848905755

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农牧场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8 日

